

山东仙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和制度的规定，结合目前经济环境、公司所处地区、行业和规模等实际情况，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山东仙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制定了 2026 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本方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适用范围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之日止。

三、薪酬方案

（一）独立董事

公司独立董事实行津贴制，津贴标准为每人 6 万元/年（含税）。

（二）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

四、其他说明

（一）独立董事的津贴每年年底前一次性支付。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薪酬按月发放；年度绩效薪酬在会计年度结束后，根据年度考核结果进行

发放；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绩效评价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均为税前金额，公司将按照国家和公司的相关规定扣除税费项目后的剩余部分发放至个人。

（三）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和实际绩效计算薪酬并予以发放。

（四）本方案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本方案的规定如与国家日后颁布或修订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或经合法程序修改后的《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一致，按后者的规定执行。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仙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